

从沉默到言说：文学伦理学视角下《女勇士》中叙述者伦理身份的建构

梁爱婷

南宁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广西 南宁

发布日期：2026年9月28日

摘要

《女勇士》以第一人称叙述展现了华裔女性在家庭伦理与文化差异中的成长经验。本文引入文学伦理学批评视角，结合叙事伦理相关观点，讨论叙述者“我”在不同叙事层面中的伦理选择与身份变化。通过重点分析叙述者对“无名女人”故事的讲述、对花木兰神话的改写以及对母亲家庭伦理规训的偏离来指出叙述者并非单纯反抗传统，而是在不断讲述与修正中形成自身的伦理判断。叙事行为由此成为伦理意识生成的重要途径，也为理解《女勇士》中女性主体的建构提供了新的观察角度。

关键词

《女勇士》；伦理身份；文学伦理学

From Silence to Utterance: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Narrator's Ethical Identity in The Woman Warrior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Literary Ethics

Aiting Liang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Nanning Normal University, Nanning, Guangxi, China

Abstract

The *Woman Warrior* is narrated in the first person and presents the growth experience of Chinese-American women in the context of family ethics and cultural differences. This article introduces the perspective of literary ethics criticism and combines relevant viewpoints of narrative ethics to discuss the ethical choices and identity changes of the narrator "I" at different narrative levels. The article focuses on analyzing the narrator's retelling of the story of the "No Name Woman", the rewriting of the Hua Mulan myth, and the deviation from the family ethics

文章引用：梁爱婷. (2026). 从沉默到言说：文学伦理学视角下《女勇士》中叙述者伦理身份的建构. 文史哲论丛, 2(3), 52 – 56. ISSN Print: 3079-5400, ISSN Online: 3079-5419.

DOI: 10.63313/LHP.8061

training of her mother. The article points out that the narrator is not simply resisting tradition, but rather forms her own ethical judgment through continuous narration and revision. The narrative behavior thus becomes an important way for the formation of ethical consciousness and also provides a new perspective for understanding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female subject in *The Woman Warrior*.

Keywords

The Woman Warrior; Ethical Identity; Literary Ethics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Erytis Publishing Limited.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1. 引言

《女勇士》是汤亭亭的成名作，同时也是美国当代华裔文学的奠基之作。《女勇士》通过第一人称“我”的叙述，讲述了一位成长于美国的华裔少女在家庭与社会双重文化压力下的心路历程。小说以现实与幻想交织的叙事手法，表现了第二代华裔美国女性在父权传统与美国现代价值观碰撞中的自我质疑、反抗与和解。作者汤亭亭虽然否认该书是自传，但书中的许多素材都取自她的家庭，书中的小女孩即叙述者“我”也很大程度上折射出作者本人的经历和思想（胡亚敏，2000）。

国内文学伦理学视角下的研究多以具体人物形象为分析对象，侧重评判人物伦理选择的结果，并将伦理问题与女性主义及文化冲突议题相结合。然而，现有研究较少将叙述者“我”本身视为一个处于伦理生成过程中的研究主体，对其如何在家庭伦理压抑与跨文化身份张力中，通过叙事行为完成伦理身份建构关注不足。基于此，本文在前人研究基础上，从文学伦理学视角重新审视叙述者“我”的叙事行动，将讲述姑姑的沉默故事、改写花木兰神话以及反抗母亲安排等行为视为具体的伦理实践，探讨叙述者如何由被动的伦理依附者转变为主动的伦理主体，从而为《女勇士》的伦理解读提供新的研究路径。

2. 家庭伦理压抑中的沉默

在《女勇士》开篇的《无名女人》中，母亲用严厉的口吻对叙述者说：“你不能把我要给你讲的话告诉任何人。在中国，你爸爸有个自杀身亡的妹妹，她跳进了我家的水井里”（汤亭亭，1998：1）。叙述者的姑姑与丈夫分离多年后犯了通奸之罪，被村人指责和唾骂，最终产子后带婴儿投河自尽。母亲反复强调“不要让你父亲知道，我把这件事告诉你。他否认有她这么个人”（汤亭亭，1998：3），并以“你也可能遭遇同样命运”来规训女儿，将女性身体与羞耻、恐惧紧密绑定在一起。在这一伦理体系中，姑姑的行为被视为家族污点，沉默成为维护体面的唯一方式。村民如巨大的锯子般袭击姑姑的家，毁坏财物、泼洒鲜血，而全家的集体噤声，正是对这种父权暴力的默认与延续。女性的个体价值被彻底隶属于家族声誉，姑姑的痛苦乃至死亡，皆需为家族的体面让路。

然而，叙述者并不服从于这种伦理观念。她以叙述为武器，主动挖掘被抹去的真相，让“无名女人”的存在得以见证。她不仅停留在母亲碎片化的讲述中，而是通过细节重构，赋予姑姑立体的个性。她想象姑姑“对着镜子梳妆打扮，设想什么颜色和式样会令他感到高兴”（汤亭亭，1998：7），细致地描绘姑姑为了讨好男人，所做的精心修饰：用线绞去前额的汗毛、用烧烫的针去掉下巴的雀斑。她通过这些小心翼翼的爱美之举，打破了失德女人的单一标签，还原了姑姑作为女性的细腻与脆弱。叙述者质疑姑姑

的通奸并非自愿，认为“旧中国的女人没有选择”（汤亭亭, 1998: 5），她被迫成为男人私欲的牺牲品。叙述者更进一步描绘姑姑最后的绝望：在村民袭击后，她在猪圈里生下孩子，“紧紧地贴着土地，紧贴着不再属于她的农田”（汤亭亭, 1998: 12），最后抱着婴儿走向水井。这个也许是个女孩的孩子，甚至连被宽恕的机会都没有。这些细节的补充，使得姑姑从一个耻辱标志转变为父权社会下遭受集体暴力的受害者。

叙述者的伦理实践，本质上是对集体沉默的反抗。在原文中，姑姑的结局是双重消亡：肉体投井，姓名被遗忘，“我们一直说你父亲只有兄弟，没有姐妹，好像她从来没有出世过一样”（汤亭亭, 1998: 1）。为了给姑姑正名，叙述者反复追问：“还记得那个溺死在井里的爸爸的妹妹吗？”即便母亲不愿多言，她仍执着地在叙述中为姑姑重命名，让她的遭遇脱离家族的私密空间，进入公共言说的领域。她深知，在封建父权伦理中，女性的沉默是被强加的：姑姑“从分娩到死，一直把那个男人的名字埋在心里”，她的不反抗、不辩解，正是长期被压抑的结果；而村民们用乡村中那种大嗓门喊出的称呼，有 115 个关系称谓，却对姑姑的痛苦集体失语，这种选择性沉默，比暴力更具杀伤力。因此，叙述者的讲述并非单纯的替无名女人打抱不平，而是承担起道德责任。她让姑姑的痛苦被看见，让集体暴力的真相被记录，让被父权伦理抹去的个体重新被看见。另外，叙述者所选择的讲述故事的方式就带有觉醒的意味。作为成长于美国的第二代华裔，她能看清沉默背后的不公。她意识到姑姑的悲剧根源在于性别歧视，因为在那个年代，“作为女人，或者有一个女儿，都是十足的浪费”（汤亭亭, 1998: 5）。

她的叙述，不仅是为姑姑发声，更是对这种沉默的反击。她将母亲视为警钟的故事转变为对父权文化的无声反抗，完成了从沉默的依附者到言说的主体的伦理身份转变。正如学者所言：沉默等同于被抹去的存在，只有言说才能对抗这种抹（Kurup, 2019）。

3. 文化身份冲突中的迷茫

在《女勇士》第二章《白虎山学道》中，叙述者通过改写花木兰的形象，重新定义了她的伦理身份。母亲曾教她花木兰之歌，叙述者将自己与花木兰并列，表达了她们在复仇上的共同点：“我和女勇士的相同之处就在于都要把要说的话藏在背后。汉语里说‘报仇’，意思是告发和牵连五族，而不是非得砍脑袋挖心肝不可，需要的只是说说而已。我可是有不少话要说，有好话也有坏话，但不适宜于刻在我的皮肤上。”（汤亭亭, 1998: 49）。这段话将叙述者与花木兰相联系，强调两位女战士所背负的话语责任，并强调通过言说来进行复仇而非战争。在她的想象中，花木兰不仅是英勇杀敌的战士，还是能够刺穿沉默的战士。

从文学伦理学视角来看，叙述者对花木兰的改写，实质上是一种伦理选择。聂珍钊（2010）指出，人物的伦理身份是在具体伦理情境中，通过对既定规范的接受或重构而形成的。传统父权文化对女性的伦理期待，是沉默、顺从与安分守己，这一点在母亲反复强调的女性宿命论与民谚规训可以体现。而叙述者并未延续这一伦理路径，她承接花木兰的战士形象，却将复仇的内涵从肉体伤害改写为言说告发。她特别强调，汉语中“报仇”的本意并非砍杀，而在于告发和牵连五族，核心是说说而已。这种对语言意义的重新阐释，标志着她对传统女性伦理的主动改写。这种刺穿沉默的复仇并非停留在想象层面，而是植根于叙述者在美国社会中的现实经验。她在日常生活中遭遇的种族歧视与制度性排斥，使她积累了“成千上万的‘生番话’和‘鬼子话’”等待言说。与刻字于身的古老誓言不同，她最终选择以语言和叙述作为表达方式，将身体创伤转化为话语动力。

因此，《白虎山学道》中花木兰形象的意义，已不再局限于传统的家国英雄叙事。叙述者将战场延伸至职场、家庭与族群记忆之中，使战士成为为失语者发声的伦理主体。她与花木兰“都把要说的话藏

在背后”（汤亭亭, 1998: 49），但这种“藏”并非一味顺从，而是在积攒力量，在等待一个时机来说。通过叙述行为本身，叙述者的身份从被约束的沉默者转变为主动的言说者，这也构成了《女勇士》中女性伦理建构的核心意义。

4. 反抗与伦理主体的觉醒

除了通过讲述被掩盖的女性故事进行抵抗之外，叙述者还在与母亲这一家庭伦理权威的持续对话与偏离中，完成了自身伦理主体意识的确立。在《女勇士》中，母亲不仅是抚养者，更是传统家庭伦理的执行者，其话语承载着对女性行为的规范与约束。她反复以姑姑的悲剧警告女儿：“既然你已经开始来月经了，在她身上发生的事情也有可能在你身上发生。不要让我们丢脸。你总不希望让人忘掉有你这么个人曾经来到这世界吧”（汤亭亭, 1998: 3）。这种告诫将女性身体与羞耻和惩罚直接绑定，以沉默作为女性得以存在的前提。然而，叙述者并未完全接受母亲所传递的伦理观念。当母亲讲述姑姑因未婚先孕而遭围攻、最终投井的经历时，叙述者并未将其简单理解为失贞之过，而是指出姑姑可能是被迫卷入男性的欲望关系之中，“某个男人命令她和他睡觉，成为他秘密淫乱的对象”（汤亭亭, 1998: 5）。这一猜测动摇了父权伦理对女性行为的判断依据，也使母亲的叙述不再那么权威。正如李书影所指出的，小说通过叙述者的介入，将女性悲剧从道德谴责中解放出来，转而指向制度性伦理压迫（李书影, 2016）。

在对母亲话语产生距离之后，叙述者开始主动重构自身的身份想象。她回忆童年听故事的经验时直言：“当我们中国姑娘听大人讲故事的时候，我们了解到长大了不过当别人的妻子或佣人，那真是我们的失败。我们可以当巾帼英雄，女剑客”（汤亭亭, 1998: 16）。这一表述直接否定了女性只能依附家庭的伦理预设，也标志着叙述者拒绝将“妻”“奴”视为唯一归宿。她借助花木兰形象，将反抗与言说纳入自我认同之中，使女性英雄不再是父权叙事中的例外，而成为对抗沉默的伦理代表。这种伦理偏离进一步体现在叙述者的日常行动之中。她拒绝承担被默认为女性义务的家务劳动，“我坚决不做饭。不得不洗碗的时候，我就打碎它一两个”（汤亭亭, 1998: 43）。公开宣称要从事与传统女性角色无关的职业，当母亲问她长大要做什么时，她回答：“到俄勒冈去伐木”（汤亭亭, 1998: 44）。这些行为并非叛逆，而是对家庭伦理秩序的持续反抗。

由此可见，叙述者对母权规训的反抗，并非情绪化的对立，而是在具体家庭伦理情境中逐步完成的伦理选择。她既未彻底否定母亲，也不再以沉默作为女性存在的代价，而是在持续的讲述与行动中确立了自己的伦理立场。正如她在书中所强调的“我是个来报仇的女人”（汤亭亭, 1998: 39）。这里的“报仇”早已超越了个人恩怨，成为对所有压迫女性的传统伦理的一种反抗，完成了从家庭伦理附庸向伦理主体的转变。

5. 结语

从文学伦理学视角来看，《女勇士》中叙述者“我”的伦理身份是在不断的讲述、修正与偏离中逐渐生成的。她在讲述姑姑的故事时，选择违背家族内部不可言说的禁令，将被压抑的女性经验重新带入叙述之中；在改写花木兰神话时，她不再延续以暴力为主要反抗手段的英雄伦理，而是将复仇重新解读为揭露与言说；在面对母亲所代表的家庭伦理权威时，她既没有彻底否定母亲，也不再以沉默和顺从作为女性存在的前提，而是在持续的反思中形成自己的判断。这些叙事行为，共同构成了叙述者伦理身份生成的轨迹。她的犹疑、反抗与调整，并非是立场不坚定，而是身处多重伦理环境中的必然状态。正是在这种不断选择与修正的过程中，叙述者逐渐完成了从家庭伦理中的附属者，向能够自主承担伦理责任的主体转变。《女勇士》通过第一人称叙述，将这一过程具体地呈现出来，使伦理问题不再停留在抽象

层面，而落实到个人经验与叙事行动之中。在这部作品中，叙事不仅是表达经验的方式，更是伦理身份得以形成的重要途径。这一视角有助于我们重新理解《女勇士》所呈现的女性成长经验及其伦理意义。

参考文献

- [1] Cheung, K.-K. (1993). *Articulate Silences: Hisaye Yamamoto, Maxine Hong Kingston, and Joy Kogewa*[M].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2] Hunt, L. (1985). "'I Could Not Figure out What Was My Village'": Gender vs. Ethnicity in Maxine Hong Kingston's *The Woman Warrior*[J]. *Melus*, 12(3), 5-12.
- [3] Kurup, A. S. (2019). TALES AND TRADITION AGAINST SILENCE: NARRATION AS POWER IN MAXINE HONG KINGSTON'S *THE WOMAN WARRIOR: MEMOIRS OF A GIRLHOOD AMONG GHOSTS*[J]. *Literary Endeavour*, 10(5).
- [4] Lappas, C. (1994). The way I heard it was...": Myth, Memory, and Autobiography in "Storyteller" and "The Woman Warrior"[J]. *CEA Critic*, 57(1), 57-67.
- [5] Parrott, J. M. (2012). Power and Discourse: Silence as Rhetorical Choice in Maxine Hong Kingston's *The Woman Warrior*[J]. *Rhetorica: A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Rhetoric*, 30(4), 375-391.
- [6] 胡亚敏 (2000). 谈《女勇士》中两种文化的冲突与交融[J]. *外国文学评论*, (01), 69-73.
- [7] 江守义 (2024). 中西小说叙述者意图伦理之比较[J]. *中国文学批评*, (01), 102-113+191.
- [8] 李书影. (2017). 从“女勇士”到“和平斗士”——汤亭亭作品伦理思想的嬗变[J]. *淮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38 (03), 97-100.
- [9] 李书影.(2016).困境·选择·身份——《女勇士》中勇兰与月兰的反衬形象分析[J]. *淮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37(05),74-76.
- [10] 聂珍钊 (2020).文学伦理学批评的价值选择与理论建构[J]. *中国社会科学*, (10), 71-92+205-206.
- [11] 聂珍钊.(2010).文学伦理学批评:基本理论与术语[J]. *外国文学研究*,32(01),12-22.
- [12] 元华 (1999). 华裔美国女作家对中国传统的男权文化的解构——论汤婷婷的女权主义小说《女勇士》[J]. *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03), 63-68.
- [13] 汤亭亭 (1998). *女勇士*[M]. 桂林: 漓江出版社.
- [14] [美]韦恩·布斯 (Wayne Booth). (2009). 修辞的复兴: 韦恩·布斯精粹[M]. 穆雷等译. 江苏: 译林出版社.
- [15] 杨春 (2009). 汤亭亭小说艺术论 [M].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